

全南县委统战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全南县委统战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全南县委统战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中央、省委关于统一战线、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统一战线工作的发展规划和计划。

（二）贯彻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三）负责联系并培养本县党外知识分子代表人物；调查了解党外知识分子情况，反映其思想动态；提出制定有关党外知识分子政策建议。负责联系县内外工商社团和代表人士；调查研究并反映全县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物的情况，协调关系，提出政策性建议；按有关规定管理县工商联（总商会）工作。

（四）负责调查研究全县有关民族、宗教工作的重大事项和问题；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的代表人物；会同有关部

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举荐工作；纠正违反民族政策，损害民族大团结和利益的现象。

（五）联系港澳及海外有关社团和代表人士；广泛动员统一战线各方面力量，做好海外联谊统战工作。

（六）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培养、选拔、推荐党外干部和县级国家机关、政协机关和其它机关领导职务工作；做好党外后备干部队伍的建设工作。

（七）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工作。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本部门 2021 年年末实有人数 14 人，其中在职人员 14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7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7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209.42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27.25 万元；本年收入合计 209.42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10.27 万元，减少 4.68%，主要原因是：年初结转和结余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209.42 万元，占 1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总计 209.4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09.42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10.27 万元，减少 4.6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支出增加；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27.25 万元，下降 30.15%，主要原因是：年末结转和结余减少。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209.42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9.92 万元，决算数为 209.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96%。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7.58 万元，决算数为 207.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51%，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标，人员工资支出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34 万元，决算数为 2.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1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进调出，调进人员比调出人员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9.42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51.67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1.46 万元，下降 0.95%，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进调出，调进人员比调出人员工资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3.3 万元 较 2020 年减少 25.45 万元，下降 32.32%，主要原因是：商家没有及时提供发票，导致未及时支付。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45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0.59 万元，下降 11.7%，主要原因是：派驻精准扶贫工作队 8 月份撤回，工作队员生活补助支出减少。

（四）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3.4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 万元，决算数为 2.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67%，决算数较 2020 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 万元，决算数为 2.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67%，决算数较 2020 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42 批，累计接待 26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决算数较上年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大力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主要原因是无公车，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0 辆，决算数较年 2020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3.3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

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5.95 万元，增长 94.88%，主要原因是：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本部门无车辆。

无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所有 11 个二级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8 万元。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9.4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比较好，从部门履职及履职效益情况来看，总体效果比较好。从经济性来看，本部门能够按照预算来抓好成本控制，强化勤俭办事的意识，注重节约开支，年度开支控

制在财政局规定的范围内；从效率性来看，本部门对所承担的工作能够按照计划的时间把握进度，抓好质量，注重了工作的效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在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统战工作领导小组运转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统战工作领导小组运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召开统战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5 次；二是印发文件、会议材料共 1000 份；三是接待上级来县调研 9 批次，确保了统战工作领导小组正常运转。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上级部署要求，进一步落实落细各项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上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四)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五) 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六) 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七)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八) “三公”经费：指各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

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